2022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

养老服务技能赛项竞赛方案

一、赛项名称

赛项名称：养老服务技能

赛项组别：高职组

竞赛形式：个人赛

赛项专业大类：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主办单位：河南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报到及住宿地点：另行通知

二、竞赛目的

（一）对标世赛，展示交流，营造科学照护、创新照护的社会氛围

本赛项对接世界技能大赛理念，深入贯彻落实人才强国、创新驱动等国家重大战略，结合我国养老服务实践，突出养老服务组织形式、科学照护理念、关键技术技能及其创新发展。在贴近真实照护环境下，利用真实照护案例场景，对参赛选手的智能、体能、技术技能、人文关怀、沟通力、创新力、应变力、组织表达能力等进行综合考验。以“服务对象”为中心，在全面了解评估服务对象的基础上，要求选手既能动手操作服务，又注重沟通交流，更能实施创新服务；既能高质量完成任务，又能确保安全照护。 通过赛项这一交流展示平台，营造我国老年人科学照护、创新照护的社会氛围，吸纳更多的专业人才、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领域创新发展。

（二）赛教互融， 岗课赛证融通，深化三教改革，推进养老服务领域创新型人才培养

本赛项借鉴世界技能大赛健康与社会照护赛项技术标准，结合国内养老服务领域产业转型升级，以及专业目录与专业教学标准更新、课程改革等专业人才培养发展实际,落实 “树旗、导航、定标、催化”的办赛要求，制定赛项规程。吸纳养老服务领域岗位群典型工作任务要求、老年照护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与养老护理员国家标准及养老护理行业赛项等职业能力、技术规范要求，融入本赛项；将养老服务行业领域新理念、新技术、新辅具等应用于本赛项；通过赛项实践和推广，引导并推进养老服务领域 “三教”（教师、教材、教法） 改革实践研究，培养厚人文、精技能、通智能、强体能、高度社会责任感的养老服务领域创新型专业人才。

三、参赛资格

1.参考2022年国赛赛项规程要求，本次竞赛为个人赛。以学校为单位参赛，各学校限推荐 3 人参赛，每名参赛选手配 1 名指导教师。

2.参赛选手须为高等职业院校全日制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原老年服务与管理）相关专业在籍学生，指导老师须为本校专职教师，和参赛选手同校在籍。按照国赛要求，推荐国赛选手必须为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专业（原老年服务与管理专业）在籍学生

3.往届获得此赛项国赛一等奖的选手，不再报名参加比赛。

四、参赛报名

1.参赛院校须于3月6日前登录河南省高职院校技能大赛报名系统（http://39.105.49.188/），按要求填报并提交参赛信息。

2.各参赛院校以学校为单位注册报名平台，专人负责报名工作。（技术支持：张玺老师，电话：19837739696）。

3.提交报名信息后，参赛院校从系统导出报名表、赛项信息汇总表，连同参赛选手身份证复印件、学信网“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省招办录取名册复印件各 1 份并加盖公章报送或邮寄至承办学校（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纸质报名材料接收截止时间为 3月8日，以邮戳时间为准。同时将《参赛选手服装信息表》（见附件）发送至邮箱lyvtcsjk@126.com。

邮寄地址：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科技大道6号洛阳职业技术学院课程中心，邮编：471000。联系人：童志杰，联系电话：15937907161。

1. 承办学校收到纸质报名材料，按省赛参赛条件要求认真审核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资格，审核通过报名成功。

五、竞赛日程安排

本次竞赛拟定于2023年3月23日-3月26日进行。日程安排如下表，如有变动以《赛项指南》为准。

**表1 竞赛日程**

|  |  |  |  |
| --- | --- | --- | --- |
| 日期 | 时间 | 内容 | 地点 |
| 3月23日 | 08:30～12:30 | 专家、裁判员、参赛院校报到 | 住宿地 |
| 14:30～16:30 | 裁判长、专家布置赛场、督导监督裁判分组、裁判培训 | 比赛现场 |
| 16:30～17:00 | 裁判长抽取正式赛卷及备用赛卷 | 承办校/保密室 |
| 15:00～15:30 | 领队会议 | 承办校/临床技能实训楼 |
| 15:30～16:30 | 参赛选手熟悉赛场 | 比赛现场 |
| 16:30～18:00 | 标准化老年人培训 | 比赛现场 |
| 19:30～20:30 | 专家布置赛场、督导监督、封闭赛场 | 比赛现场 |
| 3月24日（社区居家场景） | 08:00～08:30 | 开赛式 | 承办校/文旅学院礼堂 |
| 08:40～09:10 | 参赛选手检录、抽签加密 | 检录区/候赛室 |
| 09:10～09:30 | 裁判进入执裁赛室 | 比赛现场 |
| 09:30～12:45 | 视频观摩 | 直播室（现场） |
| AB赛道 现场评分 | 比赛现场 |
| 13:45～19:00 | 比赛现场 |
| 视频观摩 | 直播室（现场） |
| 3月25日（养老机构场景） | 07:30～08:00 | 参赛选手检录、抽签加密 | 检录区/候赛室 |
| 08:10～08:30 | 裁判进入执裁赛室 | 比赛现场 |
| 08:30～12:45 | 视频观摩 | 直播室（现场） |
| AB赛道 现场评分 | 比赛现场 |
| 13:45～18:15 | 比赛现场 |
| 视频观摩 | 直播室（现场） |
| 18:15～20:15 | 总核分 | 核分室 |
| 20:15～24:00 | 成绩公示 | 门厅大屏 |
| 3月26日 | 09:00～09:30 | 闭赛及颁奖仪式 | 承办校/戏曲中心 |
| 09:30～10:30 | 专家、裁判赛项总结会 |
| 10:30～17:30 | 智慧康养高端论坛 |
| 返程 |

六、竞赛内容

养老服务技能竞赛以老年人服务为中心，全面构建学生基于典型工作任务的核心技能、职业素养和人文关怀的职业胜任能力。赛项设计为两个工作场景和四个竞赛模块。

（一）两个工作场景

分为社区居家场景、养老机构场景

（二）四个竞赛模块

分为生活照护、基础照护、康复服务、持续改进照护计划四个模块，

其中生活照护、基础照护、康复服务三个模块为综合实操，心理照护、失智照护、感染防护内容融入三个模块；持续改进照护计划模块是以知识、技能综合运用为核心的理论笔答。在 1 份案例单中，选手完成三个模块综合实操、持续改进照护计划全部工作任务，理论实践相融，理实一体。

1.三个综合实操模块

不同工作场景的三个模块的综合实操采用选手为标准化老年人提供实际照护的形式进行。基于典型工作任务，选取涵盖生活照护、基础照护、康复服务等内容的多个考核点，组成体现完整的综合性职业活动项目，包括工作准备、沟通评估、关键操作技能、健康教育、照护效果评价、综合素质评判等；语言和非语言沟通交流以及老年人不良情绪疏导的心理照护贯穿于整个操作过程。重点考察参赛选手的技术技能创新运用与执行能力、科学照护能力、安全照护能力、健康教育能力、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及人文关怀素养。

2.持续改进照护计划模块

选手通过对案例的分析以及为标准化老年人提供实际照护服务过程中的观察评估，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持续改进照护计划。

考核内容主要包括：

识别老年人现有的（新出现的、持续未改善的，或者有改变的）主要照护问题，提出 3 项照护问题并说明依据，按严重程度排序；

制定下一步拟采取的具有可操作性的照护措施并简要说明措施依据；

3）说明要达成的预期目标以及照护资源利用等。

持续改进照护计划应表述清晰、准确、易懂，在专业性、持久性、经济性、工作过程导向、社会接受度、环境保护与环境适宜性改进、创新性等方面整体展示出科学分析问题和创新解决问题的专业能力。

（三）竞赛形式及时间

1.综合实操（生活照护、基础照护、康复服务三个模块）

（1）试题阅读与物品准备：选手阅读情境试题、准备三项操作所需物品，时间为 15 分钟；

（2）综合实操：选手在两个工作场景的情境化竞赛区，完成生活照护、基础照护、康复服务三个模块具体工作任务，每个模块技能操作时间为 15 分钟，共计 45 分钟。

2.持续改进照护计划笔答

参赛选手对老年人照护案例独立思考，分析判断，制定持续改进照护计划。竞赛时间为 40 分钟。

（四）成绩比例

竞赛成绩采用百分制、分步计分。社区居家、养老机构每个工作场景总分为 100 分，每个选手竞赛成绩共计 200 分。其中持续改进照护计划模块理论笔答占 20%，三个模块综合实操占 80%。

七、竞赛方式

1.比赛类别：本赛项为个人赛。

2.参赛要求：各学校限推荐 3 人参赛，每名参赛选手配 1 名指导教师。高等职业院校和本科院校的高职全日制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专业（原老年服务与管理专业）在籍学生均可报名参加高职组比赛，参赛选手必须是2023年在籍全日制高职学生，指导老师和学生须为同校在籍。往届获得此赛项省赛一等奖的选手，不再报名参加比赛。

3.人员变更：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报名获得确认后不得随意更换。如比赛前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因故无法参赛，须由该学校教务处于本赛项开赛 10 个工作日之前出具书面说明，经大赛执委会办公室核实后予以更换。如未经报备，发现实际参赛选手与报名信息不符的情况，均不得入场比赛。

八、竞赛规则

（一）赛题

竞赛试题参照“2022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养老服务技能赛项）赛题库”，本次比赛请参照赛题库中4-8套赛题。于比赛前一天把赛卷随机排序后，在监督组的监督下，由裁判长抽取正式赛卷与备用赛卷，由专家组根据情况修改不超过30%内容。

（二）报到要求

参赛选手需携带学生证、身份证原件报到。

（三）抽签及分组方法

1.由赛项执委会按照竞赛流程，组织参赛选手在指定地点集合，统一公开抽签登记确定参赛选手参赛赛道和参赛顺序。

2.各参赛选手比赛前 30 分钟到赛项指定地点接受检录。由检录工作人员依照检录表进行点名核对，并检查确定无误后向裁判长递交检录单。

3.参赛选手每次检录后进行两次抽签加密，加密后参赛选手中途不得擅自离开赛场。分别由两组加密裁判组织实施加密工作，管理加密结果。监督仲裁组全程监督加密过程。

第一次抽签加密：第一组加密裁判组织参赛选手进行第一次抽签，产生组别编号（ A组、B组），替换参赛选手参赛证等个人身份信息，填写一次加密记录表后，连同参赛选手参赛证等个人身份信息证件，当即装入一次加密结果密封袋中单独保管。

第二次抽签加密：第二组加密裁判组织参赛选手进行第二次抽签确定参赛编号（如编号 A-1、B-1），替换参赛选手组别编号，填写二次加密记录表后，连同参赛选手组别编号，当即装入二次加密结果密封袋中单独保管。

引导员负责引导参赛选手进入候赛室等待竞赛指令，接到比赛的通知后进入赛道竞赛区，按照试题读取与备物室、情景化竞赛室（生活照护、基础照护、康复服务）、持续改进照护计划室顺序依次完成规定的竞赛任务。

比赛开始前，在没有裁判允许的情况下，严禁随意触碰竞赛设施和阅读试题内容。比赛中途不得离开赛场。

（四）竞赛场景、模块流程

本赛项赛程两天，分为 A、B 两个赛道。每天进行一个工作场景竞赛，第一天为社区居家场景，第二天为养老机构场景。

15分钟

15分钟

40分钟

**B1康复服务**

**心理照护/失智照护/感染防护**

**B1基础照护**

**心理照护/失智照护/感染防护**

**B1生活照护**

**心理照护/失智照护/感染防护**

社区居家场景

**A1**

**试题读取**

**备物**

**A1**

**持续改进照护计划**

**A1康复服务**

**心理照护/失智照护/感染防护**

**A1基础照护**

**心理照护/失智照护/感染防护**

**A1生活照护**

**心理照护/失智照护/感染防护**

15分钟

15分钟

**B1**

**试题读取**

**备物**

**B1**

**持续改进照护计划**

15分钟

15分钟

40分钟

**B2康复服务**

**心理照护/失智照护/感染防护**

**B2基础照护**

**心理照护/失智照护/感染防护**

**B2生活照护**

**心理照护/失智照护/感染防护**

养老机构场景

**A2**

**试题读取**

**备物**

**A2**

**持续改进照护计划**

**A2康复服务**

**心理照护/失智照护/感染防护**

**A2基础照护**

**心理照护/失智照护/感染防护**

**A2生活照护**

**心理照护/失智照护/感染防护**

15分钟

15分钟

**B2**

**试题读取**

**备物**

**B2**

**持续改进照护计划**

图 1 竞赛场景、模块流程图

（五）参赛选手竞赛流程

各参赛选手完成试题读取、备物后，持赛题案例、用物依次进入情景化竞赛室完成生活照护、基础照护、康复服务三个实操项目，最后进入持续改进照护计划赛室。 第一天、第二天竞赛流程一致。

**检录**

**加密抽签**

**候赛**

**试题读取备物**

**生活照护**

**基础照护**

**康复照护**

**持续改进照护计划**

图 2 选手竞赛流程图

（六）赛场要求

1.参赛选手统一着装进入赛场。参赛选手必须着大赛统一提供的护理员制服，自备白鞋、白色纯棉袜子，不得在参赛服饰上作任何标识。进入赛场须携带身份证、参赛证，不得携带其他任何物品，违规者取消本次比赛成绩。

2.由赛项执委会按照竞赛流程检录抽签。各参赛队比赛前 30 分钟到赛项指定地点完成检录。参赛选手完成检录，经第一次抽签决定进入 A、B 赛道，在工作人员的带领下进入候赛室经第二次抽签决定进入赛室的顺序号。接到比赛的通知后，到相应的赛室完成竞赛任务。比赛第二天 A、B赛道的参赛选手进行互换，即第一天比赛为 A 赛道的选手，第二天比赛为 B 赛道；比赛当日侯赛室抽签决定进入赛室的顺序号。

3.竞赛过程中，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操作流程和规则，并自觉接受裁判的监督和警示。若因突发故障原因导致竞赛中断，应提请裁判确认其原因,并视具体情况做出裁决。

4.参赛选手竞赛开始、终止时间由赛室裁判记录在案；比赛时间到，由裁判示意参赛选手终止操作。参赛选手提前结束竞赛后不得再进行任何操作。参赛选手在竞赛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赛室，如有特殊情况，需经裁判同意后作另行处理。

5.赛场各类工作人员必须统一佩戴由赛项执委会印制的相应证件，着装整齐，进入工作岗位。

6.赛场除赛项执委会成员、专家组成员、现场裁判、评分裁判、赛场配备的工作人员外，其他人员未经赛项执委会允许不得进入赛场。

7.新闻媒体人员等进入赛场必须经过赛项执委会允许，并且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和指挥，不得影响竞赛正常进行。

8.各参赛队的领队、指导教师以及随行人员进入赛场直播室进行观摩，不得携带任何通讯、摄录设备。

（七）成绩评定

1.过程评判，所有评分项要由过程裁判签字。

2.结果评判，结果裁判负责所有工位的评判，裁判评分进行算术平均后作为选手最后得分，并有专人进行监督。

3.评判结束后，记分员负责在监督仲裁组的监督下完成统分工作，统分表由记分员、裁判长、监督仲裁组成员共同签字确认，在监督仲裁组的监督下由裁判长审核签字后封装。

（八）成绩公布

记分员将解密后的各参赛队伍（选手）成绩汇总成最终成绩单，经裁判长、监督组签字后进行公示。

九、竞赛环境

竞赛场地要求通风、宽敞明亮、适合单体封闭观摩体验，配备双线路供电系统和漏电保护装置，配备实况监控视频转播系统。在规定赛场内，模拟养老服务机构工作情境。须设置：

（一）等候区

包括检录室、候赛室。

（二）竞赛区

包括备赛室、情景化赛室、持续改进照护计划室。

（三）工作区

包括录分与核分室、监督仲裁室、阅卷室、裁判休息室、专家休息室、工作人员休息室、医务室、安保室。

参赛选手通道与工作人员通道、考核后参赛选手与未考核参赛选手进出赛场的路径分别隔离，不相互交叉。

（四）观摩区

包括直播室、媒体休息室。

十、技术规范

本赛项遵循的技术规范如下：

《养老护理员国家职业标准（ 2019 年修订版）》

《老年照护职业技能等级标准》

《失智老年人照护职业技能等级标准》

《老年人能力评估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

《职业能力测评方法手册》 （高等教育出版社）

十一、技术平台

（一）竞赛项目使用的器材

竞赛用物依据生活照护、基础照护、康复服务所涉及的三个模块进行分类列出所需要用物，其中通用物品清单单列。物品材料如有变化，以比赛场地提供为准。

1.通用清单

通用物品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1 | 木质可调节护理床 | 护栏、三折床，可实现背部起身，腿部升起等功能，宽120cm×长200cm | 张 | 6 |
| 2 | 床头柜 | 护理床配套，实木材质，550\*550\*400mm | 张 | 6 |
| 3 | 床尾椅 | 带扶手靠背椅，椅面座宽45cm×座深 47cm×座高40cm. | 张 | 6 |
| 4 | 床上用品 | 单人床（床单\被套\ 枕套） | 套 | 6 |
| 5 | 标准化老年人 | 体重身高中等 | 人 | ＞6 |
| 6 | 全功能老年人护理 模型 | 导尿、鼻饲等功能 | 个 | 6 |
| 7 | 医用免洗洗手液 | 500 毫升 | 瓶 | 24 |
| 8 | 双层治疗护理车 | 尺寸： 783\*504\*860MM台面： 695\*485MM（备医用垃圾和生 活垃圾桶） | 辆 | 20 |
| 9 | 记录笔 | 黑色 0.5m | 支 | 100 |
| 10 | 记录单 | A4 纸张、定制 | 张 | 480 |
| 11 | 记录夹 | 315\*226mm | 个 | 30 |
| 12 | 大号软枕 | 74\*48cm | 个 | 12 |
| 13 | 中号软枕 | 50\*35cm 左右 | 个 | 20 |
| 14 | 小号软枕 | 30\*20cm | 个 | 12 |
| 15 | 楔形垫 | 46\*25\*14.5cm | 个 | 8 |
| 16 | 小毛巾 | 25\*25cm | 条 | 24 |
| 17 | 治疗盘 | 40\*30\*3.3cm | 个 | 20 |
| 18 | 翻身记录单 | A4 纸张、定制 | 张 | 50 |
| 19 | 汤匙 | 20.4\*4.6cm | 把 | 12 |
| 20 | 假发及卡子 | 白色，短发用 | 个 | 6 |
| 21 | 长条布艺沙发 | 长 185cm\*宽80cm\*高 45cm | 个 | 6 |
| 22 | 长条茶几 | 长 120cm\*宽 55cm\*高 45cm | 个 | 6 |
| 23 | 小方茶几 | 长 50cm\*宽 50cm\*高 50cm | 个 | 6 |
| 24 | 靠枕 | 45cm\*45cm | 个 | 6 |
| 25 | 桌子 | 花瓣桌，直径1600\*750mm | 张 | 6 |
| 26 | 桌边椅 | 45\*47\*40cm | 把 | 12 |
| 27 | 居家拖鞋（带跟） | 38-40 码 | 双 | 6 |
| 28 | 墙装饰画及框 | 45\*60cm | 幅 | 6 |
| 29 | 茶几小摆件或绿植 | 家用 | 个 | 6 |
| 30 | 杂志、报纸 | 生活休闲类 |  | 若干 |
| 31 | 体重计 | 家用 | 个 | 6 |
| 32 | 固定电话 | 家用 | 个 | 6 |
| 33 | 暖水瓶 | 家用 | 个 | 6 |
| 34 | 前开襟纯棉睡衣 | XXL | 套 | 12 |
| 35 | 备物桌 | 120\*80 | 个 | 6 |
| 36 | 插座式小夜灯 | 插电式； 随光而变，天黑既亮，3000k 暖光色温，光线柔和不刺眼；触摸开关、一触即开；显色指数：约 80Ra，额定功率：约 0.4w | 个 | 6 |
| 37 | 呼叫器 | 安装于床头 | 个 | 6 |
| 38 | 一次性外科 口罩 |  | 个 | 100 |
| 39 | 轮椅车 | 刹车类型： 手刹； 材质： 铝合金 可折叠脚踏可翻转 | 辆 | 6 |
| 40 | 抽纸 |  | 包 | 30 |
| 41 | 温湿度计 | 测定环境的温度及湿度 | 个 | 6 |
| 42 | 彩笔 | 12 色 | 套 | 12 |
| 43 | A3 纸 | 20张/包 | 张 | 100 |
| 44 | 入户便携式服务箱 | 尺寸37\*21\*22cm 左右；材质：铝合金+pp | 个 | 6 |

2.生活照护模块物品

用物清单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1 | 清洁床单 | 1.5\*2.20 米 | 条 | 14 |
| 2 | 扫床刷 | 5\*20cm | 把 | 6 |
| 3 | 扫床护理车 | 蓝色 1.0\*1.95（宽\*高）115kg | 辆 | 6 |
| 4 | 医用胃管 | 15 号 | 根 | 6 |
| 5 | 小餐桌 | 长 ×宽 ×高 765\*385\*875mm，高 度调节范围： 700-1140mm | 张 | 3 |
| 6 | 智能测温餐碗/勺 | 双层，具有测温保温功能，容量 300-500ml，底部带吸盘（配测温餐勺 | 个 | 16 |
| 7 | 智能测温水壶 | 容量 500ml 以上，具有测温保温 功能 | 个 | 6 |
| 8 | 开 口水杯 | 不锈钢，尺寸 14.5\*8.2cm 容量 450ml | 个 | 12 |
| 9 | 弯盘 | 不锈钢，13\*20\*2.5cm | 个 | 20 |
| 10 | 餐巾/毛巾 | 34 ×72cm，米黄色/灰色 | 条 | 24 |
| 11 | 餐巾纸 | 3 层\*130 抽 133m\*195mm | 包 | 6 |
| 12 | 一次性使用灌注器 | 80 毫升 | 支 | 100 |
| 13 | 一次性无菌纱布 | 独立包装，7cm\*9cm 80 袋/盒 | 块 | 200 |
| 14 | 医用胶布 | 纸质，防过敏，0.9\*400cm（ 1 盒 13 卷） | 卷 | 50 |
| 15 | 别针 | 2 号别针，38mm 长 | 个 | 100 |
| 16 | 不锈钢污物碗 | 不锈钢，14cm | 只 | 10 |
| 17 | 肩枕 | 67\*15cm | 个 | 10 |
| 18 | 塑料脸盆 | 蓝色，35cm | 个 | 10 |
| 19 | 牙刷、牙膏、 口杯 | 牙刷：竹炭细丝成人软毛牙刷2支，牙杯：400ml带手柄，牙膏90g | 套 | 16 |
| 20 | 床刷套 | 10\*25cm | 个 | 12 |
| 21 | 馒头等食物模型 |  | 套 | 12 |
| 22 | 餐盘 | 不锈钢，直径： 5.5-6.5 英寸 | 个 | 10 |
| 23 | 压舌板 | 150x18mm 一次性压舌板 | 支 | 100 |
| 24 | 手电筒 | 98\*24\*20mm | 把 | 20 |
| 25 | 小水壶 | 1.0L 不锈钢保温壶 | 个 | 10 |
| 26 | 水温计及套 | 315mm | 个 | 10 |
| 27 | 听诊器 | 插入式单用医用 | 个 | 10 |
| 28 | 一次性中单 | 80\*150cm | 条 | 100 |
| 29 | 凡士林油 | 500ml | 个 | 10 |
| 30 | 大浴巾 | 米黄色，70 × 150cm | 条 | 10 |
| 31 | 一次性 口罩 | 独立包装 | 个 | 300 |
| 32 | 一次纸尿裤 | XXL | 片 | 50 |
| 33 | 一次性手套 |  | 盒 | 20 |
| 34 | 润肤露 | 50ml | 瓶 | 12 |
| 35 | 水果模型 |  | 套 | 12 |
| 36 | 套头衣服 | XXL | 套 | 12 |
| 37 | 大棉棒 | 约20cm长，独立包装，无菌消毒，医用级，每包大于20支 | 包 | 20 |

3.基础照护模块物品

用物清单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1 | 弹力绷带 | 8cm\*4.5m 2 卷/袋 | 卷 | 200 |
| 2 | 一次性无菌纱布敷贴 | 7\*9cm，独立装 | 包 | 100 |
| 3 | 医用胶布 | 纸质，防过敏，0.9\*400cm（ 1 盒 13 卷） | 卷 | 50 |
| 4 | 剪刀 | 18cm | 把 | 12 |
| 5 | 救护用三角巾 | 90\*90\*127CM | 条 | 50 |
| 6 | 络合碘 | 100ml/瓶 | 瓶 | 30 |
| 7 | 棉签 | 50 支/袋 | 袋 | 150 |
| 8 | 棉垫 | 10cm\*20cm 1 片/袋 | 块 | 24 |
| 9 | 烫伤膏 | 50G 装 | 支 | 10 |
| 10 | 方凳 | 33\*33\*45CM | 个 | 2 |
| 11 | 文件夹 | 记录单配用 | 个 | 24 |
| 12 | 给药单 | 300\*93MM | 张 | 50 |
| 13 | 开 口水杯 | 400ML | 个 | 6 |
| 14 | 塑料吸管 | 50 只装 | 根 | 100 |
| 15 | 药杯 | 带盖，上 口直径 3.5cm，底部直 径 3.2cm,高度 2.5cm,约 15ml | 个 | 14 |
| 16 | 药物 | 带标示小药瓶 4 个，带标识圆形 药瓶 2 个 | 瓶 | 14 |
| 17 | 滴耳药液 | 5 毫升 | 瓶 | 20 |
| 18 | 消毒棉球 | 90 粒/瓶 | 瓶 | 30 |
| 19 | 污物杯 | 白色纸杯，10cm | 个 | 100 |
| 20 | 智能电子血压计 | 臂式、语音播报 | 台 | 12 |
| 21 | 非接触式测温枪 | 手部测温 | 支 | 12 |
| 22 | 水银体温计及盒 | 塑料材质，干湿分离两室，一个盒子带一个体温计，产品尺寸：23.5\*15.6cm | 支 | 12 |
| 23 | 84 消毒液 | 500ml 有效氯含量≥5% | 瓶 | 16 |
| 24 | 充电式热水袋 | 500ml 有外套 | 个 | 12 |
| 25 | 水壶 |  | 个 | 10 |
| 26 | 水温计 |  | 支 | 10 |
| 27 | 量杯 | 50ml | 个 | 10 |
| 28 | 带盖水盆/小水桶 | 有刻度 | 个 | 10 |

4.康复服务模块物品

用物清单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1 | 小毛毯 | 米黄色，100X80CM | 床 | 10 |
| 2 | 靠背垫 | 20\*20 cm | 个 | 10 |
| 3 | 大号软枕 | 米黄色，74\*48cm | 个 | 10 |
| 4 | 带盖水杯 | 带标识的塑料透明带盖茶杯 500--700ML | 个 | 10 |
| 5 | 一次性抽纸巾 | 3 层\*130 抽 133m\*195mm | 包 | 10 |
| 6 | 前开襟衣服 | 春秋款，长袖，薄的，XXL | 件 | 10 |
| 7 | 助行器 | 加厚防滑，高度可调 | 个 | 6 |
| 8 | 康复训练保护 腰带 | 外形尺寸/cm ：108 × 12 × 5 | 条 | 10 |
| 9 | 套头衫 | 春秋款，长袖，薄的，XXL | 件 | 10 |
| 10 | 开 口水杯 | 尺寸 14.5\*8.2cm 容量 450ml | 个 | 6 |
| 11 | 餐碗 | 直径 14.8cm 容量 650ml | 个 | 10 |
| 12 | 塑料吸管 | 一次性多变吸管 50 支装 长 26.5cm | 根 | 50 |
| 13 | 不锈钢盆 | 不锈钢，12\*6.5cm(直径\*高） | 只 | 10 |
| 14 | 不锈钢餐碗 | 尺寸 13,5\*6.5cm 容量 510ml | 个 | 10 |
| 15 | 认知记忆训练 用具 | 45 张/盒 | 盒 | 10 |
| 16 | 小音响 | 插U盘，充电式，123\*62\*34mm | 个 | 6 |
| 17 | 记忆相册 | DIY 粘贴式/16 寸 | 本 | 6 |
| 18 | 照片 | 3-5 寸 | 张 | 若干 |
| 19 | 便利贴 | 5x5cm | 本 | 20 |
| 20 | 胶棒 | 固定胶棒，约110mm高，30mm粗 | 个 | 16 |
| 21 | 手功能训练器 | 包括五指固定握力球、指力训练器等 | 套 | 6 |
| 22 | 吞咽康复训练 器 | 包括舌肌训练器、唇肌训练器等 | 套 | 6 |
| 23 | 上下肢肌力训 练器 | 电动，多模式调节，底部防滑垫，遥控器屏 幕速度、时长、频率等按键设置 | 套 | 6 |
| 24 | 涂鸦手工画 | 人物、动物、物品等涂鸦画共2张，带涂鸦笔 | 张 | 50 |
| 25 | 弹力足踝矫形器 | 一对为左右双脚L码（43-45码），高度（39cm）前后镂空设计，毛巾布复合面料，穿戴舒适，可拆卸清洗，金属连接扣，尼龙绑带，材料为聚丙烯材质制成 | 个 | 30 |

十二、成绩评定

（一）评分方案

大赛基于国内养老服务行业发展、养老服务领域教学改革方向，结合世界技能大赛部分更新评分方案。 以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评分标准，综合考量参赛选手的养老服务技术技能创新运用水平、 比赛任务完成质量以及职业人文素养。为此，专家组从沟通和人际交往能力、需求评估和规划服务对象照护、解决问题能力以及创造力等方面进行评价， 由裁判员按照评分标准评判每个参赛选手的成绩。

（二）裁判员

裁判长1名， 裁判 27 名，每个赛室 1 名裁判组长。其中加密、监考、核分等裁判 6 名，实操执裁 18 名（每组 3 名裁判）；另配现场计时、统分、录分、核分、备物等工作人员14名。

**表2 裁判员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专业技术方向** | **知识能力要求** | **执裁、教学、工作经历** | **专业技术职称****（职业资格等 级）** | **人数** |
| 1 | 老年护理、老年 服务（职业院校） | 掌握老年人生 理心理社会特 点、老年人科学 照护理念以及 养老服务生活 照护/基础照护 /康复服务操作 技能 | 1.养老机构企业实践 6 个 月以上。 2.承担养老服务专业课程 理论实践教学 2 年以上。 3.省级以上养老服务、健 康照护等相关执裁经历至 少 1 次。4.参加了2021年各部委或 省级养老护理竞赛裁判员 专题培训， 以培训证为准。5.年龄宜 55 周岁以内 | 1.医疗、护理 等相关领域中 高级职称 2.高级养老护 理员以上职业 资格 | 18 |
| 2 | 老年护理、养老 服务（养老行业） | 掌握老年人生 理心理社会特 点、老年人科学 照护理念以及 养老服务生活 照护/基础照护 /康复服务操作 技能 | 1.养老机构、老年照护机 构工作 5 年以上。 3.省级以上养老服务、健 康照护等相关执裁经历至 少 1 次。4.参加了2021年各部委或 省级养老护理竞赛裁判员 专题培训， 以培训证为准。 5.年龄宜 55 周岁以内。 | 1.大专以上学 历 2.高级养老护 理员以上职业 资格 | 10 |
| 裁判总人数 | 28 |

（三）评判分

1.三个综合实操模块为过程评分。评分裁判依据评分标准对参赛选手的现场技能展示进行评分。

2.持续改进照护计划模块为结果评分。评分裁判对参赛选手提交的照护计划试卷，依据赛项评价标准判分。

（四）评分流程

在实操赛室，动手操作能力和沟通交流能力在现场操作过程评分，记录部分在选手完成后递交，裁判根据结果进行评分；计时倒数 2 分钟提醒，倒计时为 0 即停止比赛，未完成部分不得分。评分采用纸质版评分表，所有裁判完成工作签名后，由大赛执委会指定专人核定分数，输入电脑系统进行统计。

（五）评分结果

1.抽检复核

（1）为保障成绩评判的准确性，监督仲裁组对赛项总成绩排名前 30% 的所有参赛选手的成绩进行复核；对其余成绩进行抽检复核，抽检覆盖率不低于 15%。

（2）复核、抽检错误率超过 5%的，则认定为非小概率事件，裁判组须对所有成绩进行复核。

2.解密

裁判长正式提交评分结果并复核无误后，加密裁判在监督人员监督下对加密结果进行逐层解密。

3.公布

记分员将解密后的各参赛选手成绩汇总成最终成绩单，经裁判长、监督仲裁组长签字后进行公布。

4.成绩报送

（1）录入。由承办单位信息员将赛项总成绩的最终结果录入赛务管理系统。

（2）审核。承办单位信息员对成绩数据审核后，将赛务系统中录入的成绩导出打印，经赛项裁判长审核无误后签字。

（3）报送。由承办单位信息员将裁判长确认的电子版赛项成绩信息上传赛务管理系统，同时将裁判长签字的纸质打印成绩单报送大赛执委会办公室。

5.留档备案

（1）成绩分析。为了做好赛项资源向教学资源转化工作，专家组根据裁判判分情况，分析参赛选手在比赛过程中对各个知识点、技术技能的掌握程度，并将分析报告报备大赛执委会办公室适时公布。

（2）留档备案。赛项每个比赛环节裁判判分的原始材料和最终成绩等结果性材料都经监督仲裁组人员和裁判长签字后装袋密封留档，并由赛项承办院校封存，委派专人妥善保管。

6.成绩使用

大赛最终成绩由大赛组委会秘书处公布，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擅自对大赛成绩进行涂改、伪造或用于欺诈等违法犯罪活动。

(六)评分标准

1.持续改进照护计划模块评分标准

|  |  |
| --- | --- |
| 赛区 |  |
| 赛项名称 |  | 竞赛模块 |  |
| 组别（批次） |  | 赛位号 |  |

|  |  |  |
| --- | --- | --- |
| 评分标准一 级指标 | 评分标准二级指标 | 得分 |
| 完全满足 | 基本满足 | 基本没满足 | 完全没满足 |
| 一、直观性（ 10 分） | 1.表述易于工作团队沟通 |  |  |  |  |
| 2.从专业角度看，表述恰当 |  |  |  |  |
| 3.整体结构合理，层次分明，条理清晰 |  |  |  |  |
| 4.使用图表恰当 |  |  |  |  |
| 5.表述专业规范 |  |  |  |  |
| 二、功能性 （ 10 分） | 6.对应本案例老人的照护需求 |  |  |  |  |
| 7.体现养老服务专业发展新成果 |  |  |  |  |
| 8.具有养老服务专业实践可行性 |  |  |  |  |
| 9.使用专业术语，具有相关知识说明支撑 |  |  |  |  |
| 10.方案内容正确 |  |  |  |  |
| 三、持久性 （ 10 分） | 11.具有长期性，设计了后续照护 |  |  |  |  |
| 12.考虑了养老服务人员与被服务者双方在长 期照护中需求变化与任务扩展的可能性 |  |  |  |  |
| 13.说明了长久照护中可能出现的问题 |  |  |  |  |
| 14.考虑了服务实施的便利性 |  |  |  |  |
| 15.分析了方案对本案例老人的合理性与适宜 性价值 |  |  |  |  |
| 四、经济性 （ 10 分） | 16.在效率与经济上合适，被照护对象认可 |  |  |  |  |
| 17.在时间与人员安排上妥当 |  |  |  |  |
| 18.提供服务的成本与服务机构基本收益关系 合理可行性 |  |  |  |  |
| 19.考虑了为工作完成的后续支出 |  |  |  |  |
| 20.考虑了职业服务过程的效率 |  |  |  |  |
| 五、服务流程和工作过程导向（20 分） | 21.工作流程和管理适合照护人员及其机构、照 护对象等双方 |  |  |  |  |
| 22.按照工作过程设计 |  |  |  |  |
| 23.考虑了本任务前后及平行任务之间的相关 关系，说明理由 |  |  |  |  |
| 24.反映出专业核心能力，以及自主决策与行动 的能力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5.考虑了与本专业工作范围相关人员、机构的 合作 |  |  |  |  |
| 六、社会接受 度（ 15 分） | 26.运用了相关法规（如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医 疗保险、长期照护险、相关卫生法规等） |  |  |  |  |
| 27.运用了劳动保护和事故防范相关规定 |  |  |  |  |
| 28.体现了人性化的工作与组织 |  |  |  |  |
| 29.提出符合人体工程学的建议 |  |  |  |  |
| 30.分析了文化、 习惯、职业等与科学养老照护 的相互影响 |  |  |  |  |
| 七、环境保护 与环境适宜 性改进（ 10分） | 31.考虑了照护废弃物的回收处理与再利用 |  |  |  |  |
| 32.考虑了降低照护环境引起感染或污染的可 能性 |  |  |  |  |
| 33.考虑了照护用品的环保性、适宜性 |  |  |  |  |
| 34.考虑了环境保护、节能与提高能源利用率 |  |  |  |  |
| 35.考虑了照护环境舒适、适宜与美的协调 |  |  |  |  |
| 八、创造性（ 15 分） | 36.包含超出问题解决常规范畴的内容 |  |  |  |  |
| 37.提出了不同寻常的内涵，并很有意义 |  |  |  |  |
| 38.方案的设计思路与质量具有明显创新性 |  |  |  |  |
| 39.表现出对本个案问题的职业敏感性 |  |  |  |  |
| 40.充分使用了题目所提供的设计空间 |  |  |  |  |

2.三个综合实操模块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类型 | 实操技能操作要求 | 分值 |
| 工作准备 （ 10 分） | M1 | 口头汇报： 简述情境、老年人照护问题和任务等 | 2 |
| M2 | 以下项目在整个操作过程中予以评估，不需要 口头汇报： 1.物品准备齐全： 操作过程不缺用物、能满足完成整个操作，性能完好 （每遗漏一项关键物品扣 0.5，直至扣完）。 2.操作过程中关注环境准备情况，包括温湿度适宜，光线明亮，空气清 新（ 以检查动作指向行为或沟通交流方式进行）。 3.操作过程中注意老年人准备--老年人状态良好，可以配合操作（ 以沟 通交流方式进行）。4.做好个人准备： 操作过程中裁判观察着装、装饰等，符合规范。注：分值将结合具体竞赛试题进行拆分和细化。 | 8 |
| 沟通解释 | M3 | 问好、 自我介绍、友好微笑、称呼恰当、举止得体、礼貌用语，选择合适话题， 自然开启话题等。 | 2 |

|  |  |  |  |
| --- | --- | --- | --- |
| 评估 （ 15 分） | M4 | 采用有效方法核对照护对象基本信息。 | 2 |
| M5 | 对老年人进行综合评估（评估项目将结合具体竞赛试题进行具体化和明 确化）：1.全身情况（如精神状态、饮食、二便、睡眠等）。2.局部情况（如肌力、肢体活动度、皮肤情况等）。3.特殊情况（针对本情境可能存在的情况）。注：分值将结合具体竞赛试题进行拆分和细化。 | 6 |
| M6 | 1.为老年人介绍照护任务、任务目的、操作时间、关键步骤 2.介绍需要老年人注意和（或） 配合的内容。3.询问老年人对沟通解释过程是否存在疑问，并且愿意配合。 | 3 |
| M7 | 询问老年人有无其他需求，环境和体位等是否舒适，询问老年人是否可以开始操作。 | 2 |
| 关键操作技能(50 分) | M8 | 关键操作技能以 “动作”为主，尽可能真实为老年人服务； 整体要求： 步骤和方法正确，不违反基本原则，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完成任务。（根 据单项实操技能试题和组合实操技能试题调整评分点，每个技能可根据 复杂程度拆分为 5 个左右主要步骤，具体做法列举在主要步骤之下，可根据实际情境调整）。 | 50 |
| 健康教育（ 8 分） | M9 | 针对本次具体实施的照护任务，在照护过程中进行注意事项的教育（将 结合具体竞赛试题进行具体化和明确化） ：1.教育方式恰当，如讲解与示范相结合。2.语言简单易懂，尽量使用生活化语言。3.表达准确、逻辑清晰、重点突出。 | 3 |
| M10 | 在照护过程中结合老年人情况开展健康教育或心理支持，如疾病预防和 康复、健康生活方式或不良情绪的处理等（将结合具体竞赛试题进行具 体化和明确化） ；要求如下： 1.主题和数量合适（根据竞赛试题和比赛时长确定）。 2.表达符合老年人的心理特征和理解能力。 3.结合主题提出的措施或建议： 每个主题不少于 3 条。 4.措施或建议准确有效，符合科学和规范的要求。 5.结合老年人的具体情况(如职业、性格、爱好、家庭等)。注：如竞赛时间较短不适用时，将分值调整到 “关键操作技能部分”。 | 5 |
| 评价照护 | M11 | 询问老年人有无其他需求、是否满意（反馈） ，整理各项物品 | 1 |

|  |  |  |  |
| --- | --- | --- | --- |
| 效果 （ 5 分） | M12 | 记录（不漏项，包括评估阳性结果、主要措施及异常情况等）。 | 2 |
| M13 | 遵守感染防控要求，包括废弃物处理、个人防护及手卫生等。 | 2 |
| 对选手综 合评判 (12 分) | J1 | 操作过程中的安全性： 操作流畅、安全、规范，避免老年人害怕、疼痛等伤害，过程中未出现致老年人于危险环境的操作动作或行为。 | 3 |
| J2 | 沟通力： 顺畅自然、有效沟通，表达信息方式符合老年人社会文化背景，能正确理解老年人反馈的信息，避免盲目否定或其他语言暴力。 | 2 |
| J3 | 创新性： 能综合应用传统技艺、先进新技术等为老年人提供所需的照护措施，解决老年人问题，促进老年人的健康和幸福感。 | 1 |
| J4 | 职业防护： 做好自身职业防护，能运用节力原则，妥善利用力的杠杆作用，调整重心，减少摩擦力，利用惯性等方法。 | 1 |
| J5 | 人文关怀： 能及时关注到老年人各方面变化，能针对老年人的心理和情 绪做出恰当的反应，给予支持，例如不可急躁等； 言行举止有尊老、敬老、爱老、护老的意识。 | 2 |
| J6 | 鼓励： 利用语言和非语言方式鼓励老年人参与照护，加强自我管理，发挥残存功能，提升自理能力。 | 2 |
| J7 | 灵活性： 对临场突发状况能快速应变，根据老年人及现场条件灵活机动实施照护，具有很强的解决问题的能力。 | 1 |
| 总分 | 100 |

十三、奖项设定

按照2022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文件执行。

十四、赛场预案

比赛期间发生意外事故，发现者应第一时间报告执委会，同时采取措施避免事态扩大。执委会应立即启动预案予以解决并报告组委会办公室， 事后执委会应向组委会报告详细情况。

1.管理方面

（1）加强领导，健全组织，强化安全重要性，完善各项措施落实。

（2）对参赛选手进行安全教育，要求参赛选手统一购买学生保险。

（3）注意食品安全与水的安全，关注天气状况，必要时备好雨伞或雨衣。

（4）赛场配有安保人员，确保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赛场。

（5）遭遇突发火灾时，现场第一发现人、防火责任区责任人应迅速向大赛安全防火委员会报告，向消防部门119报警。信息发布组第一时间向上级领导部门通报情况。通知应急处理小组在最短时间内到达事故现场，分楼层按照安全指示标记有序疏散人员，协助火场人员迅速有序逃生。

（6）赛场指定区域配备救护车和医护人员以及相应的药品，现场不能处理的及时送120急救中心。

2.赛事应急

（1）物品耗材紧缺应急：对参赛选手备赛中客观上出现所需备赛物品数量不足或结构性紧缺时，现场组工作人员需从备用仓库中及时取出备用物品和耗材，保证选手备物所需。

（2）赛事过程出现问题应急：①竞赛过程中如果试卷出现缺页、字迹模糊等异常现象，由参赛选手在第一时间举手示意，裁判长确认后回应处理。②对竞赛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如参赛选手使用设备、工具的方法明显错误、个人信息泄露等，且会直接影响到选手的操作得分时，由裁判组现场及时制止，报裁判长同意后停止参赛选手本操作项目比赛。

（3）赛后出现问题应急：对参赛选手竞赛后出现的不正常现象，如精神颓废、情绪低落等，及时给予心理疏导，并告知领队及指导老师时刻关注，避免不必要的意外发生。

3.其他方面管理

因停电、停水和非人为因素造成设备故障，经裁判长确认后，参赛选手可暂停比赛，视解决情况所需时间长短，决定延续或调整比赛时间。

十五、赛项安全

根据《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安全管理规定》 的有关要求，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保证大赛期间参赛选手、指导教师、工作人员及观众的人身安全，根据本规定提出的安全要点，制定相应的制度和文件，落实相关责任。具体措施包括：

（一）赛项安全管理

竞赛所涉器材、设备均符合国家有关安全规定。赛项执委会将在赛前对本赛项全体裁判员、工作人员进行安全培训，并制定专门方案保证比赛命题、赛题保管、发放、回收和评判过程的安全。

（二）比赛环境安全管理

赛项执委会须在赛前组织专人对比赛现场、住宿场所和交通保障进行考察，并对安全工作提出明确要求。赛场周围设立警戒线，防止无关人员进入发生意外事件。承办院校提供保障应急预案实施的条件。赛项执委会会同承办院校制定开放赛场和体验区的人员疏导方案。大赛期间，赛项承办院校在赛场管理的关键岗位，增加力量，建立安全管理日志。在参赛选手进入赛位，赛项裁判工作人员进入工作场所时，赛项承办院校负责提醒、督促参赛选手、赛项裁判工作人员严禁携带通讯、照相摄录设备，禁止携带未经许可的记录用具。

（三）生活条件保障

比赛期间，由赛事承办院校统一安排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食宿。承办院校尊重少数民族参赛人员的宗教信仰及文化习俗，根据国家相关的民族、宗教政策，安排好少数民族参赛选手和教师的饮食起居。比赛期间安排的住宿地具有宾馆、住宿经营许可资质。

十六、 申诉与仲裁

本赛项设赛项监督仲裁工作组。监督仲裁工作组人数为 3 人，设组长 1 人。

申诉与仲裁的程序为：

（一）各参赛队对不符合大赛和赛项规程规定竞赛执裁、赛场管理、竞赛成绩，以及工作人员的不规范行为等，可向赛项监督仲裁组提出申诉。

（二）申诉主体为参赛队领队。

（三）申诉启动时，参赛队以该队领队亲笔签字同意的书面报告形式递交赛项监督仲裁组。报告应对申诉事件的现象、发生时间、涉及人员、申诉依据等进行充分、实事求是的叙述。非书面申诉不予受理。

（四）提出申诉应在赛项比赛结束后不超过 2 小时内提出。超过时效不予受理。

（五）赛项监督仲裁工作组在接到申诉报告后的 2 小时内组织复议，并及时将复议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申诉方。 申诉方对复议结果仍有异议，可由领队向赛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诉。仲裁委员会的仲裁结果为最终结果。

（六）申诉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接收仲裁结果；不得以任何理由采取过激行为扰乱赛场秩序；仲裁结果由申诉人签收，不能代收；如在约定时间和地点申诉人离开，视为自行放弃申诉。

（七） 申诉方可随时提出放弃申诉。

十七、竞赛须知

（一）参赛队须知

1.所有参赛选手、指导教师、领队往返的交通费、食宿费及保险费等参赛院校自理。

2.参赛院校住宿地点：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科技大道21号中原硅谷青年城服务楼，[洛阳英翰伦酒店](https://www.so.com/link?m=bPxe/acQRUKIdzfUR/uXDGddRrk2rg/9lhTEWQ8TjyNhpSEG57nixJGoXIUE8YHTGQ/8YcEIaJ6uLW51NHp86XCwhoRcWxbn6j7g/8VZqIWSKPzzMCR5SwU32XLycMcsCapFbLcIC39k6fuXBlqdOeHK172HZHIm/qiTG1BXFjbvV6TZkN3emoEoPbM+94B59xRQsANrontCAmAzB1eWoAfBALKjSDIYkX7YtBRRqJ4gewZy7G0LmLK/B4DNIeDwWRAsKvKE8ucE6Uyeyjyz8e+9s3SPMxXr+rOZO0Lp7z5eiBOa71jR3rPLn7Yw=)；酒店联系人：于文静经理；联系方式：0379-61615888、13698883369。

3.比赛过程在公平和不干扰比赛参赛选手的前提下向各参赛队开放。各参赛队的领队、指导教师可凭证件（领队证/指导教师证及身份证）进入赛场直播室进行观摩。

4.参赛选手及指导教师对本赛项在比赛过程中及比赛结果提出质疑，应由领队在规定时间内向赛项执委会提出书面陈述。领队、指导教师、参赛选手不得与大赛工作人员直接交涉。

（二）指导教师须知

1.指导教师必须是参赛选手所在学校的在职专任教师，每名参赛选手限 1 名指导教师。在比赛期间及往返比赛地点的途中，指导教师要关心参赛选手的交通安全、饮食安全，既要鼓励参赛选手以饱满的热情参赛，又要以正确的心态对待比赛结果。

2.指导教师一经确定不得随意变更。

（三）参赛选手须知

1.由赛项执委会按照竞赛流程召开赛前会议，由领队抽取抽签顺序号，赛日参赛选手统一公开抽签确定参赛赛道及进入赛室顺序。各参赛选手比赛前 30 分钟到赛项指定地点接受检录。各参赛选手由工作人员引导进入侯赛室，接到比赛的通知后进入赛室，按顺序完成竞赛规定的赛项任务。

2.参赛选手统一着装进入赛场。参赛选手必须着大赛统一提供的护理员制服，自备白鞋、白色纯棉袜子，不得在参赛服饰上做任何标识。进入赛场须携带身份证、参赛证，不得携带其它任何物品，违规者取消本次比赛成绩。

3.竞赛过程中，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操作流程和规则，并自觉接受裁判的监督和警示。若因突发故障原因导致竞赛中断，应提请裁判确认其原因,并视具体情况做出裁决。

4.参赛选手竞赛开始、终止时间由赛室裁判记录在案；比赛时间到，由裁判示意参赛选手终止操作。参赛选手提前结束竞赛后不得再进行任何操作。参赛选手在竞赛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赛场，如有特殊情况，需经裁判同意后做特殊处理。

5.赛场各类工作人员必须统一佩戴由赛项执委会印制的相应证件，着装整齐，进入工作岗位。

（四）工作人员须知

1.赛场各类工作人员必须统一佩戴由赛项执委会印制的相应证件，着装整齐，进入工作岗位。

2.除赛项执委会成员、专家组成员、现场裁判、赛场配备的工作人员

外，其他人员未经赛项执委会允许不得进入赛场。

1. 新闻媒体人员等进入赛场必须经过赛项执委会允许，并且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和指挥，不得影响竞赛正常进行。

十八、竞赛样卷

竞赛试题库样卷见“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网站“2022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拟设赛项赛卷（赛题库）”。

**表3 养老服务技能赛项说明**

|  |  |  |
| --- | --- | --- |
| 流程 | 内容 | 时间 |
| 1 | 实际照护说明：各参赛选手完成试题读取、备物后，持赛题案例、用物 进入生活照护、基础照护、康复服务三个赛室。按照情景案例，利 用现有资源，与标准化老年人配合，完成规定任务，实现对标准化老年人的照护服务过程。 | 60分钟（备物 15分钟、操作 45分钟） |
| 2 | 持续改进照护计划说明：在完成三个综合实操模块后，各参赛选手持赛题案例（与综合 实操同一案例） 按抽取的参赛号依次进入照护计划赛室。参赛选手 结合实际照护，再次独立思考分析赛题案例，以书面形式按要求写出持续改进照护计划。完成所有任务后，将案例单放在桌上，离开竞赛区。 | 40 分钟 |

附件

2022 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养老

服务技能赛项参赛选手服装信息表

参赛院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身高（cm） | 体重（kg） | 服装型号（大、中、小号） | 鞋码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